

辽宁师范大学 2022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辽宁师范大学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辽宁师范大学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2 年辽宁师范大学单位预算批复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关于印发《辽宁师范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辽师大校发[2013]45号）

辽宁师范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保障学校师生员工和其他有关组织或个人依法获取学校信息，促进学校依法治校，推进民主办学，规范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学校在开展办学活动和提供社会公共服务过程中产生、制作、获取的以一定形式记录、保存的信息，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细则的规定公开。

第三条 本细则适用于学校的党政机关、各学院、直属单位和附属单位（以下简称各单位）。

第四条 学校遵循公正、公平、便民的原则，建立信息公

开工作机制和各项工作制度，做到程序规范、公开的信息内容准确。

第五条 学校建立健全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明确审查的程序和责任。学校信息拥有单位公开信息前，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其他有关规定对拟公开的信息进行保密审查。涉密信息未经学校保密委员会审核批准，不得公开。

第二章 工作机构和责任

第六条 校长领导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任学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组长。另设若干副组长，由相关校领导担任；其他成员由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担任。如领导小组成员工作调整，由继任者接任。

第七条 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为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负责学校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具体职责是：

- （一）具体承办学校信息公开事宜；
- （二）管理、协调、维护和更新学校公开的信息；
- （三）受理、协调处理和答复向学校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
- （四）组织编制学校信息公开指南、目录和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五）协调对拟公开的信息进行保密审查；
- （六）组织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内部评议；

(七) 推进、监督学校各单位的信息公开工作；

(八) 承担与学校信息公开有关的其他职责。

第八条 纪委（监察处）、审计处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监督检查时应当吸收教师代表、学生代表和学校其他工作人员代表参加。具体职责是：

(一) 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的监督，组织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内部评议；

(二) 定期检查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提出整改意见；检查信息公开事项是否真实，公开是否及时，程序是否规范；

(三) 受理关于信息公开的举报、投诉，设立信息公开监督投诉电话和信箱。

第九条 学校各单位行政第一负责人是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各单位设立兼职信息员，具体职责是：

(一) 具体承办本单位信息公开的有关事宜；

(二) 对拟公开的涉密信息递交保密审查；

(三) 及时、主动公开和更新本单位信息；

(四) 编制本单位信息公开条目，撰写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及时报送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

第三章 公开的内容和范围

第十条 学校主动公开以下信息：

（一）学校名称、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内部管理体制、机构设置、学校领导等基本情况；

（二）学校章程以及学校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三）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四）各层次、类型学历教育招生、考试与录取规定，学籍管理、学位评定办法，学生申诉途径与处理程序，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情况等；

（五）学科与专业设置，重点学科建设情况，课程与教学计划，实验室、仪器设备配置与图书藏量，教学与科研成果评选，国家组织的教学评估结果等；

（六）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与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等；

（七）教师和其他专业技术人员数量、专业技术职务等级，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教师争议解决办法等；

（八）收费的项目、依据、标准与投诉方式；

（九）财务、资产与财务管理制度，学校经费来源、年度经费预算决算方案，财政性资金、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

（十）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处置情况，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十一) 对外交流与中外合作办学情况，外籍教师与留学生的管理制度；

(十二)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需要公开的其他事项。

第十一条 学校其他需要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与公开范围见学校信息公开目录。

第十二条 除学校已公开的信息外，师生员工或者其他组织、个人还可以根据自身学习、科研、工作、生活等特殊需要，向学校申请获取相关信息。

第十三条 学校对下列信息不予公开：

(一) 涉及国家秘密的；

(二) 涉及商业秘密的；

(三) 涉及个人隐私的；

(四) 正在调查、讨论、审议、处理过程中的不确定信息；

(五) 公开后可能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或者社会稳定、学校稳定的信息；

(六) 在本校教学、科研活动中产生的属于教师、科研人员或者学校的知识产权，一旦公开将导致知识产权严重受损或者学校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的信息；

(七) 在本校为一方当事人时，根据保密条款或者保密协议，应当保密的合同本身的内容和相互提供的与订立、履行合同有关的信息，以及在不公开审理的仲裁案件中作出的裁决书和双方交换的证据材料；

(八) 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学校规定的不予公开的其他信息。

其中第(二)项、第(三)项、第(六)项、第(七)项所列的信息，经权利人同意公开或者学校认为不公开可能对公共利益造成重大影响的，可以予以公开。

第四章 公开的程序和方式

第十四条 依据本细则公开的信息，学校各单位可以选择以下几种方式予以公开：

- (一) 学校网站公开；
- (二) 学校年鉴、会议纪要或简报；
- (三) 学生手册、教师手册等文件汇编；
- (四) 公告栏、电子屏幕；
- (五) 学校校报校刊、校内有线电视、广播等校内媒体；
- (六) 新闻发布会、教代会、学代会和其它相关会议；
- (七) 报刊、杂志、广播、电视等校外媒体；
- (八) 便于学校师生员工和其他有关组织或个人及时准确获得信息的其它形式。

第十五条 主动公开的信息，按照以下程序进行公开：

- (一) 经常性工作中需要定期公开的信息，学校授权信息拥有单位公开；

(二) 可能涉密的信息由信息拥有单位以书面形式报送学校保密委员会进行保密审核。

第十六条 在学校网站开设信息公开意见箱，设置信息公开专栏、建立有效链接，及时更新信息，并通过信息公开意见箱听取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第十七条 学校编制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并及时公布和更新。信息公开指南应明确信息公开工作机构，信息的分类、编排体系和获取方式，申请公开的处理和答复流程等。信息公开目录应包括信息的索引、名称、生成日期、责任部门等内容。

第十八条 学校各单位完成信息制作或者获取信息后，应及时明确该信息是否公开。确定公开的，应明确公开的受众；确定不予公开的，应说明理由；难以确定是否公开的，应及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审定。

属于主动公开的信息，信息拥有单位应当自该信息制作完成或者获取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公开的信息内容发生变更的，应在变更后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更新。

第十九条 学校决策事项需要征求教师、学生和学校其他工作人员意见的，公开征求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法律、法规对信息内容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十条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根据自身教学、学习、科研、生产、生活等特殊需要，采用书面形式向信息公

开办公室申请获取信息。信息公开申请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申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以及联系方式；
- （二）申请公开的信息的内容描述；
- （三）申请公开的信息的形式要求；
- （四）申请公开的目的和用途。

申请人向学校申请公开信息的，应当出示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证明文件。学校有权将相关证明文件复印留存。

第二十一条 申请人有证据证明学校提供的与自身相关的信息记录不准确的，有权要求学校予以更正；学校无权更正的，应当转送有权更正的单位处理，并告知申请人。

第二十二条 对申请人的信息公开申请，学校或相关部门根据下列情况分别作出答复：

（一）属于公开范围的，应当告知申请人获取该信息的方式和途径；

（二）属于不予公开范围的，应当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三）不属于学校职责范围的或者该信息不存在的，应当告知申请人，对能够确定该信息拥有单位的，应当告知申请人该单位的名称、联系方式；

（四）申请公开的信息含有不应当公开的内容但能够区分处理的，应当告知申请人并提供可以公开的信息内容，对不予公开的部分，应当说明理由；

（五）申请内容不明确的，应当告知申请人作出更改、补

充；申请人逾期未补正的，视为放弃本次申请；

（六）同一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重复向学校申请公开同一信息，学校已经作出答复且该信息未发生变化的，应当告知申请人，不再重复处理；

（七）学校根据实际情况作出的其他答复。

第二十三条 学校收到信息公开书面申请，能够当场答复的，应当予以当场答复。

不能当场答复的，自收到申请之日起一般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如需延长答复期限的，应告知申请人，延长答复的期限最长一般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

申请公开的学校信息涉及第三方权益的，学校征求第三方意见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本条规定的期限内。

第二十四条 学校向申请人提供信息，可以按照物价厅和财政厅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检索、复制、邮寄等费用。收取费用纳入学校财务管理。

学校不得通过其他组织、个人以有偿方式提供信息。

第五章 监督和保障

第二十五条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接受辽宁省教育厅的监督检查。学校积极主动接受省教育厅评议，并做好向社会公布评议结果的工作。

第二十六条 学校将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学校干部岗位责任考核内容。考核工作可与年终考核结合进行，考核内容包括：

- （一）提交本单位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的情况；
- （二）网站建设情况；
- （三）信息公开的内容、方式和程序是否符合本细则的规定；
- （四）与信息公开内容相关的文件、资料的整理情况；
- （五）是否建立了有效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
- （六）执行本细则的其他情况。

第二十七条 学校各单位应当编制上一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于每年8月底之前报送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负责编制全校上一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于每年10月底前报送省教育厅。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主动公开信息的情况；
- （二）不予公开信息的情况；
-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 （四）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 （五）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 （六）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应当包括上一款第(一)、(二)、(六)、(七)项内容。

第二十八条 学校师生员工和其他有关组织或个人认为学校或有关单位未按照本细则履行信息公开义务的,可以向纪委、监察处或学校上级主管部门举报。收到举报的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应当及时处理,并以适当方式向举报人告知处理结果。

第二十九条 学校有关单位或者个人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者本实施细则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学校纪委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予以通报批评,对直接负责的各单位主管领导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处分:

- (一) 不依法履行信息公开义务的;
- (二) 不及时更新公开的信息内容、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的;
- (三) 公开不应当公开的信息的;
- (四) 在信息公开工作中隐瞒或者捏造事实的;
- (五) 违反规定收取费用的;
- (六) 通过其他组织、个人以有偿服务方式提供信息的;
- (七)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实施细则规定的其他行为的。

第三十条 学校将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所需经费纳入学校年度预算,为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提供经费保障。

学校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不利于校园和社会稳定的虚假信息或者不完整信息的,应当及时向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反映,

学校相关单位应当在其职责范围内及时发布准确信息予以澄清。

第六章 附则

第三十一条 本细则由校长办公会制定和修改，由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第二部分 辽宁师范大学概况

一、单位职责

学校是经国家批准、辽宁省人民政府举办并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非营利性事业组织。举办者依法保障学校的办学条件，支持学校依法依规自主办学，保护学校合法权益。

学校实行中国共产党辽宁师范大学委员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推进教授治学，实行民主管理，坚持信息公开，依法接受监督。

学校实施以全日制本科生和研究生教育为主的普通高等教育，适当开展继续教育，积极拓展中外合作办学。

学校依法颁发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授予学士、硕士和博士学位。

学校依据国家确定的办学规模，制定招生方案，自主调节招生比例。

学校依法依规自主设置和调整学科、专业，统筹规划学科、专业布局，促进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医学、管理学、艺术学等多学科协调发展。

学校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根据教学需要，自主制定教学计划、选编教材、组织实施教学活动。

学校根据自身条件，自主开展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活动。

学校依规自主开展与境内外高等学校、研究机构之间的交流和合作。

学校根据实际需要和精简、效能的原则，依法依规自主确定教学、科学研究、行政职能部门等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和人员配备；按国家有关规定自主评聘教师和其他专业技术人员；自主选聘各类所需人员；自主管理和使用人才。

二、机构设置

辽宁师范大学机构设置情况

1. 党政办公室（西山湖校区管理办公室）
2. 党委组织部（党校、机关党委）
3. 党委宣传部
4. 党委统战部
5. 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
6. 离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7. 工会（妇女工作委员会）
8. 团委
9. 社会合作与服务处（校友总会办公室）
10. 教务处
11. 学生处（学生工作部、武装部）
12. 本科招生与就业处
13. 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

14. 保卫处
15. 科研处
16. 国际交流处（港澳台事务办公室）
17. 审计处
18. 基建处
19. 计财处
20. 发展规划处（政策研究室）
21. 资产管理处（采购与招标办公室）
22. 研究生院（研究生工作部）
23. 文学院
24. 法学院
25. 马克思主义学院
26. 外国语学院
27. 历史文化旅游学院
28. 教育学院（田家炳教育书院）
29. 政府管理学院
30. 数学学院
31. 物理与电子技术学院
32. 化学化工学院（实验中心、功能化学材料研究所）
33. 生命科学学院
34. 地理科学学院
35. 计算机与信息技术学院

36. 体育学院
37. 美术学院
38. 音乐学院
39. 国际商学院
40. 国际教育学院
41. 继续教育学院
42. 影视艺术学院
43. 心理学院
44. 创新创业学院
45. 海洋可持续发展研究院
46. 脑与认知神经科学研究中心
47. 七鳃鳗研究中心
48. 基础教育教材研究与教师培训中心
49. 后勤服务产业集团（后勤管理处）
50. 信息化办公室
51. 档案馆（校史馆）
52. 图书馆
53. 学报编辑部
54. 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
55. 基础教育实践中心
56. 场馆管理服务中心
57. 附属中学（集团化办学）

58. 出版社
59. 国际文化交流中心
60. 省高师培训中心

第三部分 辽宁师范大学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 收入预算 80204.03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443.9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6958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5435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265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2785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9367.07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80204.03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66157.74 万元；
2. 项目支出 14046.29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21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622.22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2 个，涉及资金 103 万元。

2022 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增加 10483.31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上年结转结余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增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 年辽宁师范大学无机关运行经费。

辽宁师范大学不属于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辽宁师范大学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622.22 万元。具体为货物 274.97 万元，服务 0 万元，工程 347.25 万元；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100 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100 万元。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辽宁师范大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0 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与上年持平。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1 年	2022 年

合计	0	0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0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辽宁师范大学 2022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辽宁师范大学 2022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2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2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2 个，涉及资金 103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

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2022 年辽宁师范大学单位预算批复表
(附省教育厅辽教函[2022]51 号文批复表)

2022年辽宁师范大学单位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443.96	一、教育支出	66,402.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科学技术支出	95.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78.4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6,958.00	四、卫生健康支出	3,273.43
五、单位资金收入	5,435.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3,455.00
（一）事业收入	2,650.00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2,785.00		
本年收入合计	70,836.96	本年支出合计	80,204.03
上年结转结余	9,367.07	上年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0,204.03	支 出 总 计	80,204.03

收入预算总表

表2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80,204.03	70,836.96	38,443.96			26,958.00	5,435.00	2,650.00				2,785.00	9,367.07	9,367.07					
辽宁师范大学	80,204.03	70,836.96	38,443.96			26,958.00	5,435.00	2,650.00				2,785.00	9,367.07	9,367.07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0,204.03	66,157.74	46,912.05	19,245.69	14,046.29
205	教育支出	66,402.19	52,450.90	33,205.21	19,245.69	13,951.29
20502	普通教育	66,402.19	52,450.90	33,205.21	19,245.69	13,951.29
2050205	高等教育	66,402.19	52,450.90	33,205.21	19,245.69	13,951.2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5.00				95.00
20602	基础研究	95.00				95.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95.00				9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78.41	6,978.41	6,978.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83.41	6,383.41	6,383.4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97.08	1,397.08	1,397.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78.33	4,478.33	4,478.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8.00	508.00	508.00		
20808	抚恤	595.00	595.00	595.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68.53	568.53	568.53		
2080802	伤残抚恤	26.47	26.47	26.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3.43	3,273.43	3,273.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73.43	3,273.43	3,273.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73.43	3,273.43	3,273.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5.00	3,455.00	3,45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55.00	3,455.00	3,455.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4.00	2,194.00	2,194.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61.00	1,261.00	1,261.0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8,443.96	一、本年支出	47,811.0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443.96	（一）教育支出	36,973.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科学技术支出	95.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5.68
二、上年结转	9,367.07	（四）卫生健康支出	2,950.6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367.07	（五）住房保障支出	3,096.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7,811.03	支 出 总 计	47,811.0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443.96	38,443.96	29,473.28	8,970.68	
205	教育支出	27,700.98	27,700.98	18,730.30	8,970.68	
20502	普通教育	27,700.98	27,700.98	18,730.30	8,970.68	
2050205	高等教育	27,700.98	27,700.98	18,730.30	8,970.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5.68	4,695.68	4,695.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95.46	4,295.46	4,295.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01.42	1,301.42	1,301.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9.04	2,769.04	2,769.0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5.00	225.00	225.00		
20808	抚恤	400.22	400.22	400.22		
2080801	死亡抚恤	373.75	373.75	373.75		
2080802	伤残抚恤	26.47	26.47	26.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50.66	2,950.66	2,950.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50.66	2,950.66	2,950.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50.66	2,950.66	2,950.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6.64	3,096.64	3,096.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6.64	3,096.64	3,096.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6.78	2,076.78	2,076.7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9.86	1,019.86	1,019.8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443.96	29,473.28	8,970.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624.64	27,624.64	
30101	基本工资	8,486.18	8,486.18	
30102	津贴补贴	3,348.05	3,348.05	
30107	绩效工资	6,953.55	6,953.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69.04	2,769.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5.00	225.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2.20	1,592.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11.46	1,211.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0.38	190.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6.78	2,076.7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72.00	77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70.68		8,970.68
30201	办公费	445.00		445.00
30202	印刷费	400.00		400.00
30203	咨询费	2.00		2.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4	手续费	6.00		6.00
30205	水费	460.00		460.00
30206	电费	850.00		850.00
30207	邮电费	156.00		156.00
30208	取暖费	948.68		948.6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4.00		174.00
30211	差旅费	400.00		40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600.00		600.00
30226	劳务费	1,682.00		1,68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00		45.00
30228	工会经费	104.00		104.00
30229	福利费	43.00		4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00		5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0.00		2,6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8.64	1,848.64	
30301	离休费	620.48	620.4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2	退休费	680.94	680.94	
30304	抚恤金	400.22	400.2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7.00	147.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4,046.29	4,679.22				4,679.22		9,367.07	9,367.07				
辽宁师范大学		14,046.29	4,679.22				4,679.22		9,367.07	9,367.07				
	教学仪器设备、图书购置	328.97	328.97				328.97							
	学校教育教学生活设施日常维修改造	347.25	347.25				347.25							
	人才专项	181.63							181.63	181.63				
	教育教学生活及其附属设施建设经费	3,900.00	3,900.00				3,900.00							
	资助经费结转	180.00							180.00	180.00				
	偿还外国银行贷款利息	21.00	21.00				21.00							
	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	706.00							706.00	706.00				
	偿还外国银行贷款本金	82.00	82.00				82.00							
	省教育厅人才项目	110.00							110.00	110.00				
	省科技专项资金	95.00							95.00	95.00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辽宁师范大学教师教育综合实训中心项目	5,279.62							5,279.62	5,279.62				
	辽宁师范大学教学楼项目	2,814.82							2,814.82	2,814.82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10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0,204.03	70,836.96	38,443.96			26,958.00	5,435.00	9,367.07	9,367.07				
205	教育支出	66,402.19	57,130.12	27,700.98			23,994.14	5,435.00	9,272.07	9,272.07				
20502	普通教育	66,402.19	57,130.12	27,700.98			23,994.14	5,435.00	9,272.07	9,272.07				
2050205	高等教育	66,402.19	57,130.12	27,700.98			23,994.14	5,435.00	9,272.07	9,272.0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5.00							95.00	95.00				
20602	基础研究	95.00							95.00	95.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95.00							95.00	9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78.41	6,978.41	4,695.68			2,282.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83.41	6,383.41	4,295.46			2,087.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97.08	1,397.08	1,301.42			95.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78.33	4,478.33	2,769.04			1,709.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8.00	508.00	225.00			283.00							
20808	抚恤	595.00	595.00	400.22			194.78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10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080801	死亡抚恤	568.53	568.53	373.75			194.78							
2080802	伤残抚恤	26.47	26.47	26.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73.43	3,273.43	2,950.66			322.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73.43	3,273.43	2,950.66			322.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73.43	3,273.43	2,950.66			322.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5.00	3,455.00	3,096.64			358.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55.00	3,455.00	3,096.64			358.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4.00	2,194.00	2,076.78			117.22							
2210203	购房补贴	1,261.00	1,261.00	1,019.86			241.14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11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0,204.03	70,836.96	38,443.96			26,958.00	5,435.00	9,367.07	9,367.07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2,405.41	4,310.97				4,310.97		8,094.44	8,094.44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4,310.97	4,310.97				4,310.97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8,094.44							8,094.44	8,094.44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21.61	2,535.00	1,848.64			677.36	9.00	186.61	186.61				
50902	助学金	552.92	372.92				363.92	9.00	180.00	180.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87.00	787.00	547.22			239.78							
50905	离退休费	1,375.08	1,375.08	1,301.42			73.66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6.61							6.61	6.61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5,056.01	63,969.99	36,595.32			21,948.67	5,426.00	1,086.02	1,086.02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4,377.05	44,377.05	27,624.64			16,272.41	480.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78.96	19,592.94	8,970.68			5,676.26	4,946.00	1,086.02	1,086.02				
51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1.00	21.00				21.00							
51102	国外债务付息	21.00	21.00				21.00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0,204.03	70,836.96	38,443.96			26,958.00	5,435.00	9,367.07	9,367.07				
310	资本性支出	4,310.97	4,310.97				4,310.9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3.70	63.70				63.70							
310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3,900.00	3,900.00				3,90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82.00	82.00				82.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65.27	265.27				265.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78.96	19,592.94	8,970.68			5,676.26	4,946.00	1,086.02	1,086.02				
30211	差旅费	892.00	892.00	400.00				49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3.00	113.00	55.00				58.00						
30201	办公费	462.00	462.00	445.00				17.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00	30.00				30.00							
30226	劳务费	4,900.00	4,900.00	1,682.00			2,000.00	1,218.00						
30202	印刷费	513.00	513.00	400.00				113.00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0229	福利费	43.00	43.00	43.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5.00	175.00	174.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6.00	196.00	45.00				151.00							
30213	维修（护）费	657.25	657.25				647.25	10.00							
30216	培训费	268.00	268.00				100.00	168.00							
30208	取暖费	1,370.00	1,370.00	948.68			386.32	35.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3.00	13.00					13.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647.00	1,647.00	600.00				1,047.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14	租赁费	1,186.00	1,186.00				1,152.00	34.00							
30228	工会经费	104.00	104.00	104.00											
30207	邮电费	188.00	188.00	156.00				32.00							
30205	水费	467.00	467.00	460.00				7.00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13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1.00	21.00				21.00							
辽宁师范大学		21.00	21.00				21.00							
	偿还外国银行贷款利息	21.00	21.00				21.00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14

单位名称：辽宁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22.22	622.22				622.22							
辽宁师范大学		622.22	622.22				622.22							
项目支出		622.22	622.22				622.22							
	教学仪器设备、图书购置	274.97	274.97				274.97							
	学校教育教学生活设施日常维修改造	347.25	347.25				347.25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90019辽宁师范大学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				19,245.69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46,912.05		
	教学仪器设备、图书购置				328.97		
	教育教学生活及其附属设施建设经费				3,900.00		
	人才专项				181.63		
	学校教育教学生活设施日常维修改造				347.25		
	资助经费结转				180.00		
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实施学校事业发展规划，推进教师教育振兴，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2-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2-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2-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2-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2-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2-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2-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2-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2-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2-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2-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2-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2-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2-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2-12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用人单位综合评价	>=	90	%	2022-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教育事业发展满意度	>=	90	%	2022-12
	可持续性	创新驱动发展	人才队伍建设		结构优化		2022-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偿还外国银行贷款利息						
主管部门	辽宁省教育厅			实施单位	辽宁师范大学		
预算资金情况	21.00						
总体目标	上半年偿还日元贷款利息；下半年偿还日元贷款利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报告数量	>=	1	个	2022-12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022-12
		时效指标	按年初计划完成率	=	95	%	2022-12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有所改善		2022-1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办学条件		不断改善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职工满意度	>=	90	%	2022-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偿还外国银行贷款本金						
主管部门	辽宁省教育厅			实施单位	辽宁师范大学		
预算资金情况	82.00						
总体目标	按照贷款合同，2022年上半年偿还日元贷款本金；按照贷款合同，2022年下半年偿还日元贷款本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报告数量	>=	1	个	2022-12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022-12
		时效指标	按年初计划完成率	=	90	%	2022-12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有所改善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减低负债率		降低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职工满意度	>=	90	%	2022-11